**花蓮縣特殊教育教材教法及評量方式研發-**

**花蓮縣105年度特殊需求領域-社會技巧教學實務工作坊研習實施計畫**

一、實施依據：依據特殊教育課程教材教法及評量方式實施辦法第10條辦理。

二、實施目的：

（一）透過社會技巧教學實務工作坊之實施，以推廣本縣自編之社會技巧課程教材。

（二）經由教學示範演示、分組課程設計討論與實作等，使本縣特教師能增進社會技巧課程的設計與實施能力。

三、辦理單位

 （一）主辦單位：花蓮縣政府教育處。

 （二）承辦單位：花蓮縣萬榮鄉萬榮國民小學（中區特教資源中心）。

四、研習日期：如表列。

五、研習地點：宜昌國中三樓視聽教室

六、參加對象

 （一）研習名額：40人。

 （二）本縣國民中小學特殊教育教師踴躍報名參加，以學校有社會技巧課程需求學生者優先。

 （三）本縣國民中小學普通班教師。

七、研習內容：

|  |  |  |  |  |
| --- | --- | --- | --- | --- |
| 日期 | 研習時間 | 研習內容 | 講師 | 備註 |
| 10/1(六) | 09:00-12:00 | 1.社會技巧課程概論2.教材簡介與使用說明 | 宜昌國中蔡逸勲老師(暫訂) |  |
| 13:30-16:30 | 1.社會技巧課程開始前準備2.實作與討論 | 宜昌國中簡伶寧老師(暫訂) |  |
| 10/26(三) | 13:30-16:30 | 1.社會技巧的教學原則2.分組實作與討論（共4組） | 宜昌國中簡伶寧老師助理講師：蔡逸勲、謝易芬、許鈴筑、謝易修(暫訂) | 分組討論與實作 |
| 11/2(三) | 13:30-16:30 | 1.社會技巧的教學流程2.分組實作與討論（共4組） | 宜昌國中簡伶寧老師助理講師：蔡逸勲、謝易芬、許鈴筑、謝易修(暫訂) | 分組討論與實作 |
| 12/7(三) | 13:30-16:30 | 1.社會技巧課程設計實作2.分組實作與討論（共4組） | 宜昌國中簡伶寧老師助理講師：蔡逸勲、謝易芬、許鈴筑、謝易修(暫訂) | 分組討論與實作 |

九、經費來源：由花蓮縣政府教育處相關經費項目下支應，經費概算表如附表一。

十、預期成效：透過研習分享、分組與實作等方式，增進本縣教教師在設計與執行社會技巧課程上之能力；並透過教導學生情緒處理及社會互動等能力，以提升學生在學校之適應情形。

十一、報名訓練研習教師准予公假登記，課務自理。

十二、辦理研習工作人員於不影響課務及不增加代課鐘點費情形下同意補休。

十三、辦理研習有功人員，報依花蓮縣政府依所屬各級學校教育專業人員獎懲作業要點惠予敘獎，以資嘉勉。

十四、本計畫經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